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公告编号：2015-034

#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完成增持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12月25日收到控股股东——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皖北煤电集团”)通知，皖北煤电集团于2015年12月8日至12月25日期间，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增持了公司部分股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增持计划

2015 年 7 月 9 日，公司发布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21），皖北煤电集团计划于承诺之日起半年内，通过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增持本公司股票，累计投入金额不低于人民币 11,000 万元。

## 二、本次增持情况

2015 年 12 月 8 日至 12 月 25 日期间，皖北煤电集团通过在长盛创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设立的定向资产管理计划——长盛创富资管－宁波银行－安徽省皖北煤电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累计买入本公司股份 17,502,21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75%，交易均价 6.279 元/股。

本次增持累计投入金额人民币 109,999,557.48 元。本次增持前皖北煤电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 549,615,74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4.96%。本次增持后皖北煤电集团及其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567,117,95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56.71%。

皖北煤电集团已完成了《关于控股股东拟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中的增持承诺。

**三、相关承诺**

皖北煤电集团承诺，在本次增持完成后的法定期限内不减持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四、其他事项**

本次增持行为符合《关于上市公司大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本公司股票相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5]51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业务规定。

特此公告。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二十六日